**附件2：定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价格分（40分）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它投标方的价格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最后结果保留二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投标价得分=（评分基准价/投标报价）×40分。****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是指开标现场谈判后最终报价；** | 40 |
| 技术评分（30分） | 所投设备和方案满足技术要求的得30分；若有不满足或负偏离的，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评审依据：以各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技术条款响应/偏离表为依据。** | 30 |
| 商务评分（30分） | 付款方式（10分） | 投标人响应招标人提供的付款方式得10分，投标人未响应招标人提供的付款方式得6分。**评审依据：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付款方式条款响应/偏离表为依据。** | 10 |
| 项目工期（10分） | 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工期得10分；投标人每增加10天工期，减2分**评审依据：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项目工期条款响应/偏离表为依据。** | 10 |
| 质保期（10分） | 投标人响应招标人招标文件质保期要求的得6分；承诺质保期延长一年的得2分。**评审依据：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质保期条款响应/偏离表为依据。** | 10 |
| 分值构成（总分100分） | 价格评分：40分；技术评分：30分；商务评分：30分； | 100 |

备注：得分最高投标单位为本次招标中标单位。